公司代码:688469　　公司简称:中芯集成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芯集成	68846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书	张毅
电话	0575-89421800	0575-894218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临江路518号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临江路518号
电子信箱	zmcos@zmocs.com	zmcs@zmoc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733,346,056.01	25,859,557,900.82	4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32,854,653.27	3,443,763,923.46	284.2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19,890,395.68	2,030,631,364.75	2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8,573,595.43	-572,768,212.6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7,797,211.46	-661,395,732.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664,308.91	549,660,221.44	74.96
毛利率(%)	-1.12	-1.66	增加0.54个百分点
净利率(%)	-56.00	-38.75	减少17.25个百分点
总股价回报转换前利润率(%)	16.16%	13.94%	增加2.22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6	-13.62	减少11.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1	-8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1	-83.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79	18.78	增加7.0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销售品质的数量增加,及本报告期内产品组合变动带来价格提升所致。剔除向员工销售配套用房等非主营业务收入后,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加39.38亿元,同比增长比例为60.75%。

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为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大量投入新项目研发,特别是加大12英寸研发项目所致。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2,3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绍兴市越城区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152,000,000	1,152,000,000	1,152,000,000	无	0
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14.15	993,600,000	993,600,000	993,600,000	无	0
绍兴硅芯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30,400,000	230,400,000	230,400,000	无	0
绍兴日芯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216,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	无	0
宁波振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181,440,000	181,440,000	181,440,000	无	0
共青城长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53,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	无	0
共青城睿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53,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	无	0
MASTERWELL(HK)LIMITED	境外非国有法人	2.06	144,000,000	144,000,000	144,000,000	无	0
青岛聚芯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39,680,000	139,680,000	139,680,000	无	0
共青城睿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26,000,000	126,000,000	126,0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越城基金与青岛聚芯盛二期存在关联关系;2.中芯投资与青岛聚芯盛二期存在关联关系;3.硅芯股、日芯股存在关联关系;4.共青城睿海、共青城长实、共青城睿芯存在关联关系(除了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中芯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4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为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大量投入新项目研发,特别是加大12英寸研发项目所致。

2.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2,3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绍兴市越城区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152,000,000	1,152,000,000	1,152,000,000	无	0
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14.15	993,600,000	993,600,000	993,600,000	无	0
绍兴硅芯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30,400,000	230,400,000	230,400,000	无	0
绍兴日芯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216,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	无	0
宁波振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181,440,000	181,440,000	181,440,000	无	0
共青城长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53,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	无	0
共青城睿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53,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	无	0
MASTERWELL(HK)LIMITED	境外非国有法人	2.06	144,000,000	144,000,000	144,000,000	无	0
青岛聚芯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39,680,000	139,680,000	139,680,000	无	0
共青城睿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26,000,000	126,000,000	126,0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越城基金与青岛聚芯盛二期存在关联关系;2.中芯投资与青岛聚芯盛二期存在关联关系;3.硅芯股、日芯股存在关联关系;4.共青城睿海、共青城长实、共青城睿芯存在关联关系(除了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中芯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7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芯联动力科技(绍兴)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芯联动力”)。

●投资金额:芯联动力注册资本为50,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出资25,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

●投资目的:目标公司拟主要从事碳化硅(SiC)等化合物半导体类工艺研发、生产及封装业务,随着新能源产业的发展,碳化硅(SiC)行业已成长为千亿市值的重要板块。本次与碳化硅(SiC)产业链上下游重要参与者、关联方共同设立控股子公司,建立起更加紧密的纽带,主要是为了配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推动公司产业垂直整合,实现公司的全产业链布局,从而助力公司碳化硅(SiC)业务快速发展,取得领先优势。

●关联方介绍:本次交易共同出资方绍兴芯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芯联合伙”)为公司的关联方。

●特别风险提示:目标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关注其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本次设立目标公司尚在履行董事会、股东会等内部决策程序及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外部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尚需履行相关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况

根据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用款情况,由财务部定期填写置换申请单,并匹配相关付款清单及支付单据,由财务负责人复核、总经理进行审批;

3.置换申请得到批准后,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可将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各自的自有资金账户,并建立募集资金数项等额置换自有资金的台账,台账应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账户等,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同时通知与我选保荐机构;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督权,公司及中芯先锋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该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已对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本次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募投项目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中芯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9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永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中芯先锋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4.审议通过《关于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的修订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中芯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5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6月25日,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06月30日合并范围内的各项资产和存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同时对减值影响较重确认将失的资产,在原已计提的减值损失金额内进行转回。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89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7,985.76万元,转回资产减值损失67,210.96万元。计提及转回/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将减少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总额9,852.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备注
			转回	转销	
1	信用减值损失	3894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67,985.76	961.46	67,210.96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68,024.70	961.46	67,210.96	/

二、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389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评估存货可变现净值,并按照存货类别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考虑存货的持有目的、同时结合存货的库龄、保管状态、历史消耗数额以及未来使用或销售情况作为估计的基础。2023年消费电子需求疲软,本公司部分芯片产品需求减少,去库存周期拉长,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显著增加,2023年上半年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67,985.76万元。同时,由于报告期内部分前期已计提减值的产品以前计提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或实现对外出售,2023年半年度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资产减值损失961.45万元,转销资产减值损失67,210.96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及转回/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总额9,852.30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转回/转销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提方法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止2023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中芯集成　公告编号:2023-030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盛吉盛(宁波)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吉盛”)

●投资概述: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芯集成”)拟参与盛吉盛的增资,投资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也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王永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盛吉盛是一家致力于半导体装备研发、制造、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该领域具有技术难度大、投入大、周期长等特点,投资回报周期长,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环境、半导体行业发展及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企业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因此,盛吉盛未来经营和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投资收益可能存在不及预期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盛吉盛的经营管理状况,做好投后管理工作,尽力降低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了提升供应链合作紧密度,保障未来产能建设的高效推进,同时获取一定投资收益,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对盛吉盛实施增资。

(二)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芯控股”)为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大于5%的股东,同时本公司董事会主席王永为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芯鑫租赁”)的董事,因此,中芯控股、芯鑫租赁为公司的关联方。

中芯控股、芯鑫租赁作为盛吉盛的股东,本公司目前拟投资于盛吉盛,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应以本公司的投资额作为计算标准,适用《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中芯控股

企业名称	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2177469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人代表	刘训峰
成立时间	2015-07-28至2065-07-27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丹桂路1050号1幢
注册资本	5,000万美元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100%)
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6876.04亿人民币,净资产-3432亿人民币。2022年营业收入614亿人民币,净利润-284亿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芯鑫租赁

企业名称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56709383X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人代表	孔令亮
成立时间	2015-08-27至2045-08-26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32楼3205从室
注册资本	1,320,949.0327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机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业务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物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股东	浙江鸿路半导体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药中重大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湖南省财政新兴投资合伙企业、中银集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安高新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平天下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西藏紫光游彩科技有限公司等
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680.03亿人民币,净资产161.18亿人民币。2022年营业收入30.31亿人民币,净利润3.39亿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盛吉盛(宁波)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HN224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人代表	项习飞
成立时间	2018-03-22至2068-03-21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云龙镇石桥村
注册资本	10,227.6601万美元
主营业务	二手半导体设备及配件的翻新、改造、安装、维护、销售;半导体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生产及研发设备的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半导体相关的功能材料、器件、配件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和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9.72亿人民币,净资产13.64亿人民币。截至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20.07亿人民币,净资产13.52亿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假定)	
	注册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47.22	8.28%	847.22	5.78%
广东跃盛盛吉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19	4.22%	431.19	2.94%
宁波芯空间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5.77	9.64%	985.77	6.73%
烟台芯云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80	1.81%	184.80	1.26%
杭州信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20	1.20%	123.20	0.84%
天津吉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	12.71%	1,300.00	8.87%
天津吉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72	3.99%	407.72	2.78%
扬州中芯熙诚元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99	3.01%	307.99	2.10%
扬州定航臻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5.99	6.02%	615.99	4.21%
苏州经开园丰信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15	0.98%	100.15	0.68%
无锡经开赢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84	2.03%	207.84	1.42%
海安融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38	1.14%	116.38	0.79%
嘉兴融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62	1.87%	191.62	1.31%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75.34	2.69%	275.34	1.88%
苏州聚源聚芯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00	1.51%	154.00	1.05%
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16.67	9.94%	1,016.67	6.94%
TRIPLEJOORISI KOREA CO.,LTD.	847.22	8.28%	847.22	5.78%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2.16	7.06%	722.16	4.93%
青岛方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09	3.96%	405.09	2.77%
天津吉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33	8.15%	833.33	5.69%
中芯集成	0.00	0.00%	120.31	0.82%
本轮其他投资人	0.00	0.00%	4,300.10	29.36%
总计	10,227.66	100.00%	14,648.14	100.00%

注:(1)本轮融资单价为5.7686美元/股,如以人民币注资,按注资当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此表中中芯集成5,000万人民币出资假定按7.2汇率折算,实际将以注资当日的中间价折算;(2)投资协议暂未签订,投资额等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最终协议约定为准。

(二)业务情况

盛吉盛致力于推进关键半导体设备的国产化,主要的核心业务包括半导体设备研发生产、半导体智能化与服务、半导体设备升级优化三大板块。

盛吉盛总部位于宁波市鄞州区,在上海、北京、无锡、苏州及海外设有研发中心或分支机构。

(三)权属情况

盛吉盛产权清晰,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四)其他情况

盛吉盛本次增资拟引入多家投资机构,最终参与投资的投资人及各自出资额以各方签署的最终协议约定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定价情况

基于对盛吉盛的尽职调查,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及其他投资人拟以5.7686美元/股对盛吉盛进行增资。公司基于自身判断决定参与本次盛吉盛的增资,属于市场行为。

本次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合理,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标公司:盛吉盛

现有股东:无锡吉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投资人:中芯集成及其他投资人

(一)增资扩股方案:

投资人同意以5.7686美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缴盛吉盛新增的注册资本,注册资本之外的投资款作为溢价计入盛吉盛的资本公积。其中,中芯集成认购的总投资额为5,000万人民币的等值美元。

(二)履约责任:

如果增资协议的一方(此时称“违约方”)违反本协议或其作为合同方的其他交易文件,包括违反其在该等交易文件中所作的陈述和/或保证或未履行其在该等交易项下的任何义务或承诺,致使未违约的本协议或其他交易文件的当事方(此时称“受损方”)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当就该等损失对受损方作出赔偿,并应当采取相应措施,使受损方免受任何进一步的损害。

(三)生效与终止:

增资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增资协议可因如下情形被终止:

(a)各方一致书面同意终止本协议;

(b)在最晚缴款日前投资人未能足额缴款,经目标公司单方面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

(c)如果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其他重要规定或承诺,而该违反无法被纠正或者没有在其他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二十(20)个工作日内得到纠正,其他方有权不经违约方终止本协议。

上述投资协议暂未签订,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最终协议约定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必要性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的考虑,有助于公司加强与上游供应链伙伴的配合程度,保障公司产线建设的高效推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有机会获取一定投资收益。

本次投资总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约公司2022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19%,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轮所有投资人交易定价一致,且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盛吉盛是一家致力于半导体装备研发、制造、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该领域具有技术难度大、投入大、周期长等特点,投资回报周期长,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环境、半导体行业发展及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企业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因此,盛吉盛未来经营和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投资收益可能存在不及预期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盛吉盛的经营管理状况,做好投后管理工作,尽力降低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